证券代码：870706　　证券简称：ST 精标科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精标科”或“公司”）存在以下情况可能导致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

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恒泰长财证券和 ST 精标科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恒泰长财证券”）与 ST 精标科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4 年 12 月 11 日起解除。如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

2、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如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仍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

因存在被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十一）与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且未能在三个月内与其

他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

出现前述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全国股转公司要求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和证券服务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全国股转公司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的，不计入作出决定的期限。

公司目前已经和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且 2023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如果公司自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三个月内无其他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或 2024 年财务报告继续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截至目前，公司暂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将努力寻找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同时，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审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并积极推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

如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公司将积极受理股东诉求，做好和股东的沟通解释工作，并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配合全国股转公司完成终止股票挂牌相关工作。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本公司目前暂未找到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努力寻找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叶婉娜

联系电话：020-82512988

邮箱：466380517@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起云路 8 号 5 栋

（二）券商联系人：范女士

联系电话：010-56175812

邮箱：fanlingling@cczq.net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六、 其他说明

无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7 日